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陳湘庭
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402

電子信箱：hsiang0302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體參字第11402022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114年度本市學校人員公費施打流感疫苗一案」，請於114年2月10日（一）前回填公務填報1336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為確保及強化校（園）內流感之整體防護力，並便捷學校教職員工可隨學童在校施打，以營造教職員生健康的環境、維護身體健康無虞，本年度非中央公費對象之50歲以下學校教職員工將由本府自購疫苗在校隨班施打。
- 二、本案調查對象為50歲以下【出生年為民國65年（含）以後出生者】之非中央公費接種對象，另原就符合中央公費施打範圍人員請勿列入，勿計入之對象計有：
 - (一)50歲以上成人：以「接種年」減「出生年」計算大於等於50歲者。
 - (二)幼兒園托育人員、托育機構專業人員。
 - (三)具執業登記醫事人員：如護理師、營養師、護士、助產士等。
- 三、請各校協助調查校內有意接種流感疫苗之50歲以下人數，國小學校之附設幼兒園人數請一併計入調查；私立高中學校人數請併入國中部調查，並於114年2月10日（星期一）



前回填公務填報1336號；教保服務機構（幼兒園）部分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已開設 google 共用表單調查（<https://forms.gle/XHb1aWSXX1ytxqUm6>），本府將彙整後回報衛生局，統一報送衛福部進行114年流感疫苗採購作業。

- 四、此人數將用於疫苗採購及經費估算，名單請學校掌握並留校備查。流感疫苗中央循例按各廠牌疫苗決標比例進行分配，入校接種疫苗品牌為衛生局隨機配送。
- 五、為避免浪費公帑，請貴校於調查時週知所屬務必謹慎評估意願。並請貴校掌握期限、謹慎提交，截止後不再更改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(不含幼兒園)、基隆市各公私立幼兒園及職場中心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中部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電 2025/01/14 文
交 11:21:05 章

